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 的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“以旧换新”项目医疗设备集中采购（十八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监护仪（七）（P12 监护仪）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08 人，营业收入为 42135.5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5387.77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省医药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7 月 21 日



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及认定资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的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“以旧换新”项目医疗设备集中采购（十八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“以旧换新”项目医疗设备集中采购（十八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08人，营业收入为42135.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387.77万元，属于中型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1日

声明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我公司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对照国家工信部、统计局、发改委、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文件规定，我司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从业人员608人，营业收入为42135.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3387.7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。

特此声明。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GUTC-C-251460056 第7页 2025-07-21 18:23:19
仅供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（十八）医疗设备集中采购（十八）旧换新项目
广东省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25-07-21 18:23:19

中小微企业认定证明

企业名称	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	
企业所在地	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创新海岸创新一路2号		
法定代表人	燕金元	联系电话	/
企业成立时间	1993年06月28日	近一年度期末职工人数	608
企业所属行业	工业	近一年度营业收入	42135.55万元
县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定意见	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经我方调查核实，该单位属于工业行业中的中型企业。 特此证明！ 盖章 2025年05月08日		

非联合体投标声明

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

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/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就参加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/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的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“以旧换新”项目医疗设备集中采购（十八）（项目编号：GXTC—C—251460056）采购活动，作出如下郑重声明：

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，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。

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，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，经查实，本公司原意接受公开通报，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，并自愿停止参加海南省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。

特此声明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广东省医药集团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5 年 07 月 21 日

